**奈曼旗青龙山镇人民政府**

**2022年预算公开报告**

2022年2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所属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10.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部门职能

管理和服务，具有党委和政府两种职能，党委领导政府工作，主要是政治思想和方针政策的领导，干部的考核和监督，经济和行政工作中重大问题的决策。苏木政府是基层国家行政机关，行使本行政区的行政职能。

1. 部门主要职责

 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5、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青龙山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包括：

青龙山镇党委及政府1个行政单位；青龙山镇镇综合保障和技术推广中心、青龙山镇党群服务中心、青龙山镇综合行政执法局3个财政全额补助事业单位。

1. 青龙山镇人民政府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从人员基本情况看，青龙山镇人民政府实有编制83人，其中行政编制33人，事业编制50人。2022年全镇财政供养人员 140人，其中：党委政府行政25人，综合保障和技术推广中心20人，党群服务中心9人，综合行政执法局29人，行政离休1人，行政退休21人，事业退休14人，退役士兵1人，“三类生”7人，遗属13人。

**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1 | 奈曼旗青龙山镇人民政府 |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
| 2 | 青龙山镇综合保障和技术推广中心 | 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 |
| 3 | 青龙山镇综合行政执法局 | 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 |
| 4 | 青龙山镇党群服务中心 | 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 |
| 5 |  |  |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1815.84 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379.37万元，下降17.28%，减少主要是由于村级运转经费及村干部工资较上年减少。

支出预算1815.84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379.37万元下降17.28%，减少主要是由于村级运转经费及村干部工资较上年减少。

（一）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收入1815.8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15.84万元，占比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比0 %；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 万元，占比 0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比 0 %；上年结转 0 万元，占比 0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比0 %。

（二）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支出1815.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83.67万元，占比70.69%；其中：政府本级用于乡镇运转经费236.16万元；政府本级用于工资性支出286.74万元；政府本级用于社会保障性支出107.84万元；政府本级项目支出532.17万元，占比29.31%，其中党组织活动经费19.62万元；定补干部基本报酬288.55万元；村级运转经费244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 0 %。用于青龙山镇党群服务中心工资性支出69.58万元；用于社会保障性支出20.75万元。用于青龙山镇综合保障和技术推广中心工资性支出175.86万元；用于社会保障性支出52.47万元。用于青龙山镇综合行政执法局工资性支出257.52万元；社会保障性支出76.74万元。

主要用于“机构运转、村级工资及经费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1815.84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15.8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960.2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455.94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职工工资及乡镇运转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3.0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6.37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保险和离退休人员工资。

3.卫生健康类53.4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2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补助。

4.农林水类532.1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0.55万元。主要用于村级转移支付。

5.住房保障类66.8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43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预算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 %；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2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 2、公务接待费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万元，增加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万元，增长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9万元，增长9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 %，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万元，本年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比上年执行数增加9万元，增长90 %。增加主要是由于下乡增加公务用车。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及所属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2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52.18万元，比上年减少32.22万元，下降11.33%。主要原因缩减了机关运转费用。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费60万元、邮电费2.6万元、差旅费25万元、咨询费3万元、手续费0.4万元、水费3万元、电费22万元、取暖费27万元、维修费8万元、租赁费18万元、会议费1万元、公务接待费3万元、专用材料费15万元、劳务费10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10 万元、其他交通费 36.18 万元、其他 8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共有车辆 5 辆，其中：轿车车辆1辆，越野车车辆1辆，其他类型车辆3辆。

四、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填报情况

2022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13个，公开绩效目标13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532.17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通辽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 ：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员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林艳梅 联系电话：13848933855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12张表以分表形式按系统要求上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以总表形式上传。